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0-131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源电力，证券代码：000966）自2020年5月6日开市起停牌，于2020年5月20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6日、2020年5月13日和2020年5月20日披露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和《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事宜相关事项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有关审批部门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9日